

洪涝灾害

洪涝灾害是因连续性的降水或短时强降水导致江河洪水泛滥，或积水淹没低洼土地，造成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的一种灾害。

洪涝灾害多发区的分布主要受气候因素和地形因素的影响。从气候因素看，洪涝灾害多发于季风气候区、亚热带湿润气候区、温带海洋性气候区等。从地形因素看，沿河、沿海地势低洼地区常受洪涝威胁。

洪涝危害巨大。洪水常常淹没农田、聚落等，破坏交通、通信、水利等基础设施，造成人员伤亡、农作物减产、交通受阻（图6.2）、人畜饮用水困难等。



2013年8月，东北局部地区连续遭受暴雨袭击，引发洪涝灾害。图为吉林长春市民在积水路段涉水骑行的场景。

■ 图 6.2 洪涝灾害对城市交通的影响

洪涝还会引发河流泥沙淤塞、水土流失等生态问题，破坏人类生存环境，制约区域经济发展。此外，洪涝过后易发疫情，威胁人类身体健康。

人口越密集、经济发展水平越高的地区，洪涝造成的损失越大。武汉位于汉江与长江交汇处，地势低平，人口密集，经济发展水平高，遇特大暴雨洪涝侵袭，则损失严重。我国是世界上洪涝频繁且灾害严重的国家之一。我国的洪涝灾害主要分布在东部季风区各大江河的中下游平原。此外，广大山区也常受到洪水侵袭。

案例：贵州望谟“6·6”山洪灾害

2011年6月6日凌晨1点，贵州望谟突降暴雨，2小时内降水量超过300毫米，山区大量洪水汇集并迅速涌向下游，造成部分沿河房屋倒塌，公路被冲垮，电力、通信等设施中断（图6.3）。截至6月7日，造成望谟县21人死亡、31人失踪、8万人受灾、2804间房屋倒塌，引发地质灾害112起，直接经济损失13.4亿元。

与平原地区洪涝相比，山洪历时短，洪水流速快，危害更严重。



图 6.3 贵州望谟“6·6”山洪灾害